

证券代码：837551

证券简称：润明智能

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 扬州润明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情况

扬州润明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6年8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8月15日以书面通知形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董事5名，实际参加董事5名，会议由董事长刘君基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及决定事项合法有效。

### 二、会议表决议案的基本情况和表决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2016年半年度报告》

#####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16年半年度报告。经审议，公司半年报内容和格式符合年度编制的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公司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报告予以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扬州润明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披露的《2016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为2016-017。

##### 2、表决结果：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形。

(二) 审议通过《关于追认 2016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5 年 12 月 1 日，公司基于结算需要暂向刘君基借款 70 万元，此款已于 2016 年 1 月 30 日还清。2016 年 5 月 20 日及 2016 年 7 月 10 日，公司基于周转资金需要向刘君基分别暂借款 20 万元、260 万元。上述三笔借款均为无息借款，未签订协议。提请作为临时议案提交将于 2016 年 9 月 6 日召开的 2016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董事长刘君基为该议案关联方，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6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扬州润明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扬州润明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25 日